

证券代码：688355

证券简称：明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9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关于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94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77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7.65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543,090,5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 53,725,344.52 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89,365,155.48 元。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公 W[2021]B049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1,787,567.84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83,431,570.84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26,038,883.81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89,365,155.48
减：补充流动资金	63,262,361.20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12,138,772.00
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208,027,410.0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0,105,299.17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226,038,883.8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与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

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5720310505	活期存款	11,516,444.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2250199764700000426	活期存款	8,454,972.8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501022001471446	活期存款	6,067,466.2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10545801040029012	活期存款	0
合计			26,038,883.8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138,772.0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620,077.69 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 14,758,849.69 元，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苏公 W[2021]E1341 号）（公告编号：2021-007）。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根据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情请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产品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00	91天	1.0%-3.5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00	91天	1.0%-3.5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0.00	92天	1.0%-3.2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0.00	92天	1.0%-3.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大额存单 2021年第648期	固定利率收益	50,000,000.00	36个月	3.5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大额存单 2021年第701期	固定利率收益	40,000,000.00	36个月	3.5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	31天	1.0%-3.05%
合计			200,000,000.00		

（五）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

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illegible]

	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11,000.00万元，可转让大额存单的余额为9,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